



济南作为

2026济南市两会特别策划



济南检察机关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医食住养安全,打击各类涉企犯罪 起诉破坏生产经营等犯罪131件205人

1月20日,济南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。会上,济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蒋万云作了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。报告显示,2025年以来,全市检察机关围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出台17项机制167条具体举措;办结各类民事监督案件1210件;“陈罗战斗”英烈保护案件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;12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被最高检冠名推广。

记者 夏侯凤超 李梦瑶
于泊升 杜春娜 济南报道

起诉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545件741人

服务更高水平平安济南建设。助力巩固省会安全屏障,全年批准逮捕1924件2426人,提起公诉6457件8505人。全力守护群众身边的安全,严厉打击危害公共安全犯罪和杀人、抢劫、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199件247人,起诉恶势力犯罪12件89人。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,开展公益诉讼护航安全生产专项监督,起诉危害生产安全犯罪38件53人,围绕燃气安全、特种设备等领域立案公益诉讼案件81件,发出检察建议72件。助力铲除“电诈”毒瘤,依法起诉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545件741人,检察环节追回群众损失3852万元。

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。积极融入“项目提升年”建设,助力重点项目提速攻坚,针对不法分子恶意阻挠地铁4号线施工、重点安置房建设等问题,依法办理系列敲诈勒索案件8件73人。严厉打击合同诈骗、强迫交易等刑事犯罪349件770人,针对办案发现的市场监管漏洞发出检察建议17件。

助力提振消费扩内需,起诉各类违规套取、骗取财政惠民消费券、平台补贴等犯罪31件36人,挽回经济损失393万元。优化提升品质消费供给,以办案为依托整治网络平台、直播间售假问题,依法打击假冒中国驰名商标“福牌”阿胶等制售伪劣商品犯罪22件41人。

助力优化省会营商环境。针对企业反映强烈的以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、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等问题,部署开展专项监督,累计办理涉企监督案件271件,清理刑事“挂案”10件。

依法打击各类侵害企业利益犯罪,起诉职务侵占、破坏生产经营等犯罪131件

205人。办理的比亚迪某电池公司员工监守自盗案,查明犯罪事实43起,起诉23人,推动追赃挽损150余万元,送法进企帮助完善监管漏洞,比亚迪集团总部专程派员来济表示感谢,获评全省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典型案例。

帮助1.65万名购房者顺利拿到房产证

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医食住养安全。严守百姓“舌尖上的安全”,开展“食药安全益路行”监督活动,依法惩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7件19人,办理居民小区现制现售饮用水、食品自动售货机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44件,1起涉生肉有毒有害食品案件,推动打击刑事犯罪与全供应链治理相结合,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。

严守百姓“看病钱”安全,办理医保诈骗犯罪14件24人,挽回医保基金332万元。严守百姓老有所养、弱有所扶,依法打击养老诈骗、虐待老人等侵害老年人权益犯罪284件346人。

严守百姓“住有所居”,紧盯拆迁安置补偿等重点环节,依法办理民事、行政、公益诉讼案件58件。针对多个楼盘购房者办证难问题,协同税务机关依法督促企业缴纳拖欠税款6.73亿元,帮助1.65万名购房者顺利拿到房产证。

用心保障合法权益。着力解决务工者“忧薪事”,与市人社局会签劳动者权益保障协作机制,支持农民工提起讨薪维权民事诉讼63件,拿到欠薪188.5万元。

依法共护“半边天”,起诉侵害妇女权益犯罪138件170人,12起案件。协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60件354人,完成拟认定教师资格和拟入职教职员违法犯罪信息查询997人次。办理的“陈罗战斗”英烈保护案件,帮助86年前的12位抗日烈士遗骸迁往烈士陵园,推动当地建立红色教育展厅,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。

开展检察职能和权益保护普法宣传300余场次

次群众来信来访全部“件件有回复”。

用足用好检察听证、刑事和解、司法救助在定分止争、修复关系方面的制度优势,针对疑难复杂案件开展听证346次,向因案致困的313名当事人发放救助金379.3万元。

认真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,结合办案深入项目现场、公交车队、车间社区、

办结各类民事监督案件1210件

精准开展民事检察。办结各类民事监督案件1210件,制发民事审判程序和执行活动检察建议546件,通过跟进抗诉等法定方式提升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成效,相关工作机制在全省推广。

积极为弱势群体诉讼维权提供有力司法保障,探索构建民事支持起诉“3+”工作模式,办理案件136件,入选全市2025年度法治为民实事。持续加大对民事虚假诉讼发现和惩戒力度,某中介公司虚构劳动关系违法代办补缴社保,检察机关依法监督纠正虚假劳动关系诉讼20起,以涉嫌虚假诉讼罪追究4名涉案人员刑事责任,彻底堵住了将来社保基金4200余万元的损失。

聚力强化行政检察。办结各类行政监督案件513件。推进高质效办好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攻坚行动,办理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213件。

深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。扛牢守护公益的神圣职责,立案415件,向法院提起诉讼41件。注重在审前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,提出检察建议340件,行政机关回复整改率99.05%。以办案为依托凝聚公益保护共识和强大合力,设立公益诉讼办案实践和法治教育基地,吸纳300余名志愿者共护公益,会同法院等单位出台公益损害赔偿金管理办法,相关工作经验被最高检推广。

深耕济南人文沃土,办理名泉保护、山体修复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20件,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案件11件。聚焦全国重点文物齐长城遗址保护,统筹指导长清、历城、莱芜等辖区检察院,就侵占、毁坏墙体等问题发出行政检察建议7件,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件,生态治理面积累计达11.7万平方米,为保护“山泉湖河城”城市风貌、赓续4200年的城市文脉作出检察贡献。

镇街集市开展检察职能和权益保护普法宣传300余场次,受众7万余人。

以办案为依托凝聚公益保护共识和强大合力,设立公益诉讼办案实践和法治教育基地,吸纳300余名志愿者共护公益,会同法院等单位出台公益损害赔偿金管理办法,相关工作经验被最高检推广。

